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CEANWID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5)

### 內幕消息 針對本公司清盤呈請的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中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第13.19條及第13.25(1)(b)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2022年6月1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關於針對本公司的呈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2022年8月25日(紐約時間)／2022年8月26日(香港時間)，中泛房地產開發第三有限公司(「借款人」)、紐約泛海不動產投資有限公司\*、紐約泛海中心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統稱「該等借款人」)以及紐約-88南街有限公司\*(「行政代理人」，為其本身及其他貸款人(「貸款人」，連同行政代理人稱為「該等貸款人」))訂立了寬限協議(「寬限協議」，其於2022年8月18日生效)。根據寬限協議的條款，各方同意(其中包括)：

- (i) 該等貸款人不行使行政代理人的權利及不作出貸款文件項下的補救方法，而行政代理人不作出根據貸款文件項下的強制執行法律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在停頓期內不繼續進行呈請；
- (ii) 該等借款人將作出臨時延期付款，以換取由寬限協議生效日期(即支付寬限延期付款的第一期款項的日期)起直至**2022年10月31日**止的停頓期，而上述款項須應用於該等借款人根據貸款文件項下應付的逾期利息及費用。上述停頓期受限於可延長額外一個月期間至**2022年11月30日**的選擇，而該等借款人須支付額外寬限延期付款。於本公告日期，該等借款人已支付第一期款項；
- (iii) 倘發生寬限協議所定義的任何寬限期終止事件(包括但不限於未支付上文第(ii)段規定的款項)，則上文第(i)段所述的寬限將自動終止，且毋須另行通知；
- (iv) 在該等借款人的選擇下，於**2022年10月31日**的停頓期屆滿或**2022年11月30日**(須待行使延期的選擇權)之前，該等借款人可根據與轉讓質押物業有關的轉讓文件(「**轉讓文件**」)支付最終一次性金額連同適用於行政代理人的轉讓稅，而該轉讓須向行政代理人作出，以最終悉數結清貸款文件項下所有尚未償付的金額(或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5月22日**授出以行政代理人為受益人的母公司擔保)(「**尚未償付的金額**」)；
- (v) 於停頓期屆滿或終止時，除非上文第(iv)段所載述的交易已完成，否則該等貸款人及該等接管人可開展及進行根據貸款文件項下的任何強制執行法律行動及任何其他可用的補救方法(依據法律或衡平法)，包括但不限於進行呈請；及
- (vi) 於停頓期屆滿及之前，借款人可選擇悉數償付貸款的本金額。倘該選擇權獲行使，則寬限協議及貸款文件將即時被終止，而轉讓文件將退回給該等借款人。

董事會認為，簽訂寬限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為寬限協議將為本公司提供額外時間償還尚未償付的金額。董事會將密切關注上述事項的發展，並將適時另作公告。

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166章，並參照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於2016年12月28日發出的通函，(i)香港結算可隨時且毋須作出任何通知，行使其權力暫時停止其就股份提供的任何服務，包括暫停接受將本公司股票存入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直至呈請已被撤銷、駁回或永久擱置，或法院已授出認可令時為止；及(ii)清盤開始後就本公司財產(包括據法權產)作出的任何產權處置，以及任何股份轉讓或股東地位的任何變更，除非(i)呈請已被撤銷、駁回或永久擱置，或(ii)法院另有判令(包括已授出認可令)，否則均屬無效。

鑒於可能的清盤令對股份轉讓的影響，股東務請注意，概不保證法院將會授出任何認可令。若法院並無授出認可令且清盤令未被駁回或永久擱置，則股份(可能包括在聯交所買賣的股份)的轉讓於清盤開始後可能屬無效。

由於呈請可能會暫停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因此股份轉讓可能會受到限制。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任何疑問，彼等應諮詢其獨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韓曉生

香港，2022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韓曉生先生 (主席)

劉洪偉先生 (副主席)

劉 冰先生

劉國升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英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紀鵬先生

嚴法善先生

盧華基先生

\* 僅供識別